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19-052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以下简称“债权融资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具体方案

- 1、注册额度：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规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含2亿元)。
- 2、发行期限：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期限为不超过2年(含2年)。
- 3、发行利率：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 4、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 5、担保安排：由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6、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备案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 7、发行方式：采用一次发行的方式，即一次性申请融资总额度，在规定的的时间和额度内，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状况一次发行；由主承销商担任簿记管理人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向投资人定向发行。
- 8、发行对象：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认定的合格投资者。
- 9、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债权融资计划的授权事宜

为保证公司本次债权融资计划顺利发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债权融资计划的研究与组织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需要实施本次债权

融资计划，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申请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申报事宜。

3、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4、办理与本次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有关的其他事项。

5、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相关的审批程序

本次拟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最终方案以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备案登记文件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权融资计划事项旨在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对公司资金管理、经营运作起到一定的积极推动作用，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金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拟发行债权融资计划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发行债权融资计划事项。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